

附件一

111 年「國際經貿暨外交事務研習營」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協助大專優秀青年認識我國外交與經貿現勢，為我國培養青年國際事務人才，同時提供交流平台，為各大專校院優秀人才建立人脈網絡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國青年救國團

三、參加對象：國內外大專校院學生，中英文聽說能力良好，有志從事國際及兩岸經貿事務之青年學生，預計 80 人。

四、活動時間：111 年 1 月 18 日(星期二)至 1 月 22 日(星期六)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（台北市中山北路 4 段 16 號）
復興青年活動中心（桃園市復興區中山路 1 號）

六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需經審查合格始得參加，關於審查及報名程序請參照本營隊專頁說明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sied.fp>)。

七、研習主題：

(一) 模擬聯合國

(二) 外交專業課程：外交政策與國際參與、外國駐臺機構代表經驗分享、美中台三角關係的展望、後疫情時代國際秩序的重組與台灣的因應策略

(三) 經貿專業課程：經濟全球化與區域化、國際經貿組織發展、我國參加 APEC 現況、兩岸經貿關係與新南向政策、臺灣產業數位轉型對就業的影響、航向產業新藍海：淺談新興經濟議題趨勢

(四) 社交與職涯規劃：國際禮儀、外交晚宴、經貿營學長姐職涯經驗分享會。

八、研習組織：邀請產官學界知名學者、專家、首長授課，並邀請熟悉外交、國際經貿事務等領域之熱心教授駐會輔導。為便於研討交流，每 10 至 15 名學員編為一組，每組設專任輔導員一名。

九、研習費用：學員需繳交 4,980 元（包括活動期間食、宿、場地、保險費及教育行政費用等），不足經費由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負擔。

十、訓後聯繫：

(一) 學員研習超過 30 小時者始發予研習證書。

(二) 研習結業之優秀學員得經由本團遴選，擔任本團為外交部、僑委會、教育部、陸委會等單位辦理之國際營隊接待服務志工或參加國際青年活動，以延伸研習效果。

十一、附註：

(一) 課程以使用中、英語為主，模擬聯合國採全英語進行。

(二) 如需協助請電 (02) 2596-5858 轉 463 學校處徐國華專門委員洽詢。